债券代码: 115047.SH

债券代码: 115048.SH

债券代码: 137995.SH

债券代码: 137994.SH

债券简称: 23 渝富 01

债券简称: 23 渝富 02

债券简称: 22 渝富 02

债券简称: 22 渝富 01

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

发行人

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(住所: 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东段198号)

债券受托管理人



(住所: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-25 层)

2023年4月

重要声明

本报告依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(以下简称"《管理办法》")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(以下简称"《执业行为准则》")、《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募集说明书》及《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募集说明书》(以下简称"《募集说明书》")、《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》(以下简称"《受托管理协议》")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发行人"或"渝富控股")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,由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平安证券")编制。

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,投资者应对相关 事宜做出独立判断,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平安证券所作的承诺 或声明。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,在任何情况下,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 作为投资行为依据。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品种一、品种二(以下简称"22 渝富 01"、"22 渝富 02")以及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品种一、品种二(以下简称"23 渝富 01"、"23 渝富 02")的受托管理人,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根据发行人披露的《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》,本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发行人涉及重大事项报告如下:

一、原中介机构情况

审计机构名称: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执行事务合伙人: 胡少先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300005793421213

住所: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

成立日期: 2011-7-18

经营范围: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; 验证企业资本,出具验资报告; 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,出具有关报告; 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; 代理记账; 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; 信息系统审计; 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发行人原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对发行人审计过程 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,履职情况正常。

二、变更情况

(一) 变更原因和变更生效时间

鉴于发行人原公开招标选聘的审计单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服务期限已满,发行人决定将重新聘请2022年度年报审计机构。

(二) 变更程序履行情况及其合法合规情况

发行人股东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下发通知 (2022-328),同意变更年报审计机构。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决策按照发行人决策程序进行,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具有合法合规性。

(三)新任中介机构的基本信息、执业资格、最近一年内被立案调查或行 政处罚情况

发行人将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发行人 2022 年 度年报审计的审计机构。

名称: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执行事务合伙人:杨荣华、石文先、管云鸿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20106081978608B

住所: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-9 层

成立日期: 2013-11-6

经营范围: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,出具审计报告;验证企业资本,出具验资报告;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,出具有关报告;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、基本建设决(结)算审核;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;代理记帐;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。(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执业资格。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"中审众环")最近一年内未被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情况,2022年1月1日至今受到的行政监管措施概况如下:

- 1、2022年1月12日,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下发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(2022)1号。该决定是在对运盛(成都)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进行了检查后,对该项目审计中关于"一、关于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相关的风险评估不到位;二、关于合同审批授权、合并财务报表相关内部控制测试不到位;三、预付大额款项、子公司经营中医院业务审计不到位"等问题,对中审众环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。
- 2、2022 年 9 月 15 日,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下发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〔2022〕130 号。该决定是在对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进行了检查后,对该项目审计中关于"一、风险识别和评估程序执行不到位;二、对货币资金的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;三、对预付账款的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"等问题,对中审众环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。
 - 3、2022年10月17日,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下发行政监管

措施决定书(2022)9号。该决定是在对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、2021年年报审计项目进行了检查后,对该项目审计中关于"一、审计抽样程序执行不到位;二、函证程序执行不到位;三、资产减值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"等问题,对中审众环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。

- 4、2022年11月2日,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下发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〔2022〕13号。该决定是在对厦门为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以及2021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进行了检查后,对该项目审计中关于"一、风险评估程序执行不到位;二、控制测试执行不到位;三、收入成本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"等问题,对中审众环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。
- 5、2022年12月30日,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下发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(2022)39号。该决定是在对新疆兴宏泰股份有限公司2018、2019、2020年年报审计项目执业质量进行专项检查后,对该项目审计中关于"一、实质性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;二、针对关联关系及其交易执行的审计程序不到位"的问题,对中审众环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。
- 6、2022 年 12 月 30 日,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下发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〔2022〕40 号。该决定是在对新疆新业国有资产经营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项目开展专项检查后,对该项目审计中关于"以前年度审计中未对个别大型在建项目的完工进度、试运行情况等进行充分分析,未对在建工程不转固的原因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"等问题,对中审众环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。
- 7、2023年2月10日,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下发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〔2023〕5号。该决定是在对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报审计项目进行检查后,对该项目执业过程中在"一、风险评估方面;二、内部控制审计方面;三、实质性程序方面"存在的问题,对中审众环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。

针对上述事项,中审众环均已按照有关规定要求进行了整改。

(四)协议签署情况及约定的主要职责

发行人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约定由其对发行人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审计,并与其签署审计相关协议文件。

三、移交办理情况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已完成了相关工作的沟通及资料移交。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属于发行人正常经营活动范围,未发现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四、受托管理人声明

平安证券作为"22 渝富 01"、"22 渝富 02"、"23 渝富 01"、"23 渝富 02"的 受托管理人,根据《执业行为准则》、《受托管理协议》等规定或约定,出具本临时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,就发行人变更审计机构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,并将 持续关注、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有关规则规定,在存续期内做好信息披露的工作,请投资者密切关注。

(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 机构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》之盖章页)

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8日